

# 洱源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文件

洱民宗复〔2020〕8号

---

## 关于对政协洱源县第九届四次会议 第140号提案的答复

代立恒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将右所镇元井自然村列入省级白族特色村寨建设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县民族工作和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我们将在工作中认真吸纳您的建议。

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是我县民族工作的重要内容，它是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民族工作主题，促进各民族交流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重要意义。多年来，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切实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履行部门职责，认真按照上级的要求和部署，采取有力的措施，切实把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工作做好做实，做出特色，做出成效。此项工作始终得到了县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得到了县政协等相关部门的大力关心和全力支持。

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以人居环境、特色民居、民族文化、特色产业、民族团结、保障机制等为主要建设内容。近几年来，结合我县脱贫攻坚项目建设，优先实施贫困地区，改善贫困村村容村貌、基础设施和生活条件。

下一步，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将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和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继续加大对全县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指导协调力度，着力提高我县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水平。具体到右所镇元井自然村的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我们将努力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深入开展调研。深入元井自然村开展实地调研，了解当地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现状，掌握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需求情况。

二是积极争取项目。积极做好与上级部门的工作对接，争取将元井自然村纳入“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加强对元井自然村打造，上报省级白族特色村寨。

三是发展特色产业。支持元井自然村大力发展特色产业，打

造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将特色村寨建设与经济发展有机结合，挖掘民族文化内涵，提升村寨品位，提高群众生活，促进民族村寨特色产业的全面可持续发展。

再次感谢您对我县民族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也请您一如既往地  
对民族村寨发展予以关注，并对我们工作提出宝贵意见。

洱源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0年9月25日

联系人及电话： 苏明红 5124033

---

抄送： 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办公室。

---

洱源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0年9月25日印发

---